

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

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》。2021年1月12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。

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：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3,000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6,000万元（含）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.00元/股，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，回购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。

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，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5.00元/股（含）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4.71元/股（含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4）。

二、回购实施情况

（一）2021年1月15日，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，并于2021年1月16日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

007)。

(二) 2022年1月10日, 公司回购期限届满, 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,027,074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1.0470%, 回购最高价格30.34元/股, 回购最低价格27.91元/股, 回购均价28.99元/股, 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,769,912.84元(不含交易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)。

(三)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、回购价格、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。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, 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。

(四) 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, 不会对公司的经营、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, 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, 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。

三、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

2021年1月11日, 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, 详见公司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003)。截至本公告披露前, 公司董监高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回购股份提议人在此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四、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

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后, 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。

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, 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中包含回购专用证券账户1,972,926股; 2021年1月11日至2022年1月10日期间, 公司累计回购股份2,027,074股; 2021年10月20日公司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, 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400,000股非交易过户至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—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。因此,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后, 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中包含回购专

用证券账户3,600,000股。

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2,027,074股，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。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户期间，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、利润分配、公积金转增股本、认购新股和配股、质押等权利。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，则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。后续，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，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月11日